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智慧旅游产教融合实训
基地项目 B 包

竞争性磋商文件

郑财磋商采购-2026-93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2
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6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9
第一章 总则	9
第二章 磋商文件	10
第三章 响应文件	11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第五章 磋商过程	15
第六章 成交及签订合同	19
第七章 处罚、询问和质疑	19
第八章 保密和披露	21
第四部分 项目货物需求	22
第一章 货物清单	22
第二章 具体参数要求	25
第三章 货物商务需求	43
第四章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45
第一章 评审方法	48
第二章 资格审查	48
第三章 符合性评审	50
第四章 实质性响应评审	51
第五章 详细评审	51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54
第七部分 附 件	54
第一章 响应文件组成	67
第二章 格 式	68
第八部分 通知函	89
第一章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89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郑州旅游职业学院委托，就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智慧旅游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郑财磋商采购-2026-93）进行竞争性磋商。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内容

包号	分包名称	交货期限	交货地点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元）
A 包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智慧旅游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A 包装修工程	自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象湖校区	1074891.60
B 包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智慧旅游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B 包设备采购	自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象湖校区	813620.00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资金已到位。

三、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符合以下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

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处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5%，剩余 5%货款将在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后予以支付。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磋商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6 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 CA 锁下载采购文件。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进入“办事指南—政府采购”栏目，下载相关资料并与 CA 公司联系，了解 CA 办理事宜。CA 锁办理咨询电话：0371-96596；技术服务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注：下载时限同获取期限，请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完成文件下载）

七、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2 日 9 时 30 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ZZTF 格式)须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zzggzy.zhengzhou.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二）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六楼）

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解密方式，供应商无需到市交易中心现场，通过网络即可参加解密。

（三）磋商时间：同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四）磋商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磋商（谈判、澄清）。

重要提醒：本项目将实行远程解密、在线磋商（谈判、澄清），获取磋商文件后，请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郑州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磋商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八、响应文件递交解密有关规定

1、超过“磋商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2、在规定时间内，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磋商响应文件未成功解密，则视为无效响应。

九、联系方式

（一）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卢浩

电 话：0371-67110139

地 址：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7 楼 7018 室

（二）采购人：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联系人：姬晖

电 话：0371-61130116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龙路 188 号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十、发布媒体：《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本表所列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磋商文件其它部分如与之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注“※”为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无效响应。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采购人：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联系人：姬晖 电 话：0371-61130116	
2	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卢浩 电话：0371-67110139	
3	磋商语言：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4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5	※响应有效期：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90 日历天	
6	标段划分（分包情况）：	
	A 包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智慧旅游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A 包装修工程
	B 包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智慧旅游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B 包设备采购
7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证明文件提供		
8	1. 《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附后）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附后） 注：以上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部分），均需加盖 CA 印章，	

	具体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中第三章 3.7 条规定 3. 集采机构在评审当日查询供应商的信用情况(查询结果留档保存),凡被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响应文件的递交	
9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本单位 CA 登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memberLogin),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上传文件尽量在截止日前 1-2 日内完成,以避免网络拥堵或其他原因造成上传失败,由于响应文件未按时提交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同磋商邀请函
1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磋商邀请函
12	磋商时间:同磋商邀请函 磋商地点:同磋商邀请函
须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3	中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中小企业划分行业:工业 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应承担其法律责任。
14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要求,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投标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应承担其法律责任。
15	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出台《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的要求,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采购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规定必须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供应商须提供采购产品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成 交 原 则	
16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17	成交原则:本项目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有效响应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名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一章 总则

1.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本项目。

1.2 定义

1. 采购人：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2. 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3 供应商

1. 合格供应商条件

合格供应商应完全符合磋商文件“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被评定为无效响应。

3. 联合体

本次磋商是否允许由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身份共同参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部分“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第4条规定。如果允许，除应符合上述规定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联合体应提供“联合协议书”，该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全权代表参加采购活动，并承担采购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参与，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申请参与本项目联合体成员各自均应具备政府有权机构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均应是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处于持续正常经营状态的经济实体。

(2)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对应满足本项目规定的相应资质条件,并且联合体供应商整体应当符合本项目的资质要求,否则,其提交的联合报价将被拒绝。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

(3) 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首先以报价的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所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4) 联合体成交后,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等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政府集中采购机构与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同时再以自己独立的名义单独报价,也不得再同时参加其他的联合体报价。若该等情形被发现,其单独的报价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报价均将被一并拒绝。

1.4 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第二章 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是磋商小组评审的依据和标准。磋商文件也是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础。

2.1 磋商文件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七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

第二部分磋商项目资料表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项目需求和服务方案要求

第五部分评审方法和评分细则

第六部分合同条款

第七部分附件

第八部分告知函

集中采购机构对磋商文件所做的一切有效的通知、澄清、修改及补充，都是磋商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发布公告，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澄清、变更信息，并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锁）网上下载“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因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集采机构不承担相关责任。

2.3 磋商文件的询问质疑

1. 供应商可以对已依法获取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函现场递交至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在收到质疑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须做出书面回复。联系方式见“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第三章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须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

盖供应商公章。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供应商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 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限期提供相应文件或决定对其报价予以拒绝。

3.2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 1、封面
- 2、竞争性磋商函
- 3、磋商报价
- 4、资格证明材料
- 5、商务部分
- 6、技术部分
- 7、其他

响应文件应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次序一一对应。

★响应文件全部使用电子文档。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满足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3.3 磋商报价

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填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须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3. 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4. 供应商应填写竞争性磋商报价表和竞争性磋商分项报价表。
5. 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应在竞争性磋商报价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唯一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审时予以考虑。

3.4 修正错误

若响应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供应商报价，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5 响应有效期

1.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在“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有效响应而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在响应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人和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的其他内容。

3.6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 响应文件须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
2. 供应商须提供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3. 因响应文件编排混乱、擅自修改响应文件格式、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4. 供应商必须对其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在任何时候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有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其响应将被拒绝。一旦成交，响应文件将作

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供应商不得擅自对磋商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服务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响应文件在磋商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中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3.7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盖章要求

1. 磋商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的，都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如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印章，可手写签字扫描加盖单位 CA 印章上传）。

3.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所附证书、证件、扫描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 CA 印章。

4. 供应商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供，则其磋商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通过电子采购投标交易平台上传。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电子采购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2.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3. 如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磋商截止日期的，则按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4.2 响应文件补充、修改与撤回

1. 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撤回响应文件或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第五章 磋商过程

5.1 响应文件解密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解密。供应商必须在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时间，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电子开标大厅，使用本单位制作响应文件所用的 CA 锁进行解密。

5.2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经济、技术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磋商小组人数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外聘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在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监督下依法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参与过本项目的论证专家不得作为评审专家参加评审，采购人代表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评审。

5.3 磋商时间、地点

集中采购机构在“第二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并对磋商情况做详细记录。

5.4 澄清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对响应文件做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后作为最终报价的附件上传系统。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磋商小组可拒绝该响应文件。

重要提醒：本项目将实行在线磋商，请供应商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手册”，打开操

作手册认真阅读，做好系统前期准备。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须在线等待并及时响应评审委员会发起的磋商和报价，由于供应商个人原因导致无法在线与评审委员会进行磋商或没有报价的，视为供应商自动退出磋商。

5.5 初步评审

1. 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在资格、符合性、实质性响应等方面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 （2）电子响应文件编排混乱、且擅自修改文件格式的；
- （3）不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和符合性要求等实质性要求的；
- （4）不响应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货物技术需求和服务需求等实质性要求的；
- （5）磋商报价超出预算或低于成本价或存在严重不合理。

（6）响应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2.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外来证明。

经磋商小组认定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5.6 磋商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分别单独进行磋商。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签章），上传系统。

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6.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7. 所有技术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最终报价，报价操作程序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办事指南-政府采购-供应商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8. 对最后报价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若出现相互矛盾之处，应以排列在先的原则为准优先处理：

（1）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报价将被拒绝。

9.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

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磋商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报价。

10.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该退出申请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书面签字确认。

5.7 详细评审

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细则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2. 磋商小组按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

5.8 评审过程要求

(1) 磋商结束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意向等，均不向供应商或者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2) 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集中采购机构或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报价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9 供应商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供应商被拒绝或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供应商承担。

5.10 采购项目终止

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

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

第六章 成交及签订合同

6.1 成交通知

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将在刊登本次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釋,但成交结果的有效性不以未成交的供应商是否收到相应的通知为前提。

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6.2 签订合同

1. 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 成交供应商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3. 成交供应商一旦成交及签订合同后,不得转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

第七章 处罚、询问和质疑

7.1 处罚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情节严重的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 （5）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6）存在串通报价行为的；
- （7）供应商其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7.2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

7.3 供应商有权就采购事宜提出质疑

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采购文件下载后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2. 质疑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提出。

3. 供应商应到采购人和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办公室提交质疑书，并办理签收手续。

4.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集中采购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5. 质疑人对答复不满意以及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第八章 保密和披露

8.1 供应商自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8.2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响应文件的有关人员披露。

8.3 在政府集中采购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第四部分 项目货物需求

第一章 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是否 核心产品	是否节能强 制采购产品	备注
1	四门高身雪柜	1	台	否	否	
2	单通操作台	4	台	否	否	
3	单星水池	5	台	否	否	其中，水龙头为强制节能采购产品，需提供证书扫描件。
4	双层工作台	1	台	否	否	
5	保鲜工作台	2	台	否	否	
6	热风炉	1	台	否	否	
7	发酵箱	1	台	否	否	
8	饼盘车	1	台	否	否	
9	四层活动货架	1	台	否	否	
10	冷冻工作台	1	台	否	否	
11	电扒炉	1	台	否	否	
12	托盘	1	个	否	否	
13	油烟净化一体机	1	台	否	否	
14	保鲜工作台	1	台	否	否	
15	四层活动货架	1	台	否	否	
16	双层工作台	2	台	否	否	

17	三层蛋糕柜	1	台	否	否	
18	手冲吧台	1	个	否	否	
19	台下开水器	1	台	否	否	
20	过滤器	1	台	否	否	
21	磨豆机	2	台	否	否	
22	咖啡机	1	台	否	否	
23	破壁机	1	台	否	否	
24	果糖机	1	台	否	否	
25	保温桶	5	个	否	否	
26	步进式开水器	1	台	否	否	
27	制冰机	1	台	否	否	
28	户外折叠桌	10	个	否	否	
29	户外折叠休闲椅	40	把	否	否	
30	东侧卡座休闲桌	4	个	否	否	
31	东侧卡座休闲椅	16	个	否	否	
32	休闲区三人位沙发	2	套	否	否	
33	休闲区单人位沙发	4	个	否	否	
34	休闲区边几	2	套	否	否	
35	休闲茶几	2	个	否	否	
36	吧台凳子	30	把	否	否	
37	卡座边机	6	把	否	否	
38	教学区桌子	30	个	否	否	
39	教学区凳子	40	把	否	否	
40	产教发展研讨室桌子	1	个	否	否	
41	产教发展研讨室凳子	12	把	否	否	

42	二层休闲凳	10	把	否	否	
43	二层圆形及 方形桌子	8	个	否	否	
44	休闲区装饰 画	3	副	否	否	
45	走道装饰画	2	副	否	否	
46	二层休闲区 装饰画	2	套	否	否	
47	封窗	120	平方	否	否	
48	一层教学区 屏幕设备	1	套	是	否	
49	二层产教发 展研讨室一 体机	1	套	是	是	
50	整体音响设 备	1	套	否	否	
51	中央空调系 统设备	1	套	否	是	
52	计算机	1	套	否	是	

第二章 具体参数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参数要求	是否允许 负偏离	备注
1	四门高身 雪柜	1.1 整柜采用 201#不锈钢板制造	是	
		1.2 易拆卸磁性门缝胶条	是	
		1.3 采用绿色环保环戊烷发泡剂整体发泡	是	
		1.4 层板高低可调节	是	
		1.5 不锈钢自动回归上折边门	是	
		1.6 制冷方式：直冷,前置强制散热风扇	是	
		1.7 温度：≤-18℃	是	
		1.8 温控方式：电子温控	是	
		1.9 功率：≥500W/220v	是	
		1.10 全铜管制冷	是	
		1.11 尺寸：≥1200*750*1990mm	是	
2	单通操作 台	2.1 台面采用 201#拉丝不锈钢板制造,板厚≥1.0mm 下木衬板	是	
		2.2 层板,采用 201#拉丝不锈钢板制造,板厚≥0.8mm	是	
		2.3 其余采用 201#拉丝不锈钢板制造,板厚≥0.8mm	是	
		2.4 3 掩门柜,板厚≥0.8mm	是	
		2.5 层板下置设置加强筋,封 U 处理	是	
		2.6 门体厚度≥0.8mm,双向推拉,不锈钢静音吊装轴承滑轮,不锈钢限位器	是	
		2.7 尺寸：≥1500*600mm	是	
3	单星水池	3.1 台面采用 201#拉丝不锈钢板制造,板厚≥1.0mm	是	
		3.2 其余采用 201#拉丝不锈钢板制造,板厚≥0.8mm	是	
		3.3 星盆内圆弧圆角设计,水龙头为不锈钢材质,符合国家 GB25501 标准,需提供产品节水认证证书扫描件。	否	

		3.4 尺寸 $\geq 1000*400*800\text{mm}$	是	
4	双层工作台	4.1 板材采用 201 不锈钢板	是	
		4.2 设备台面厚度 $\geq 4\text{CM}$, 所用板材其台面厚度 $\geq 1.0\text{mm}$ 下无衬板, 底板均为 $\geq 0.8\text{mm}$	是	
		4.3 工程焊接调节脚, 调节高度 $\geq 5\text{CM}$	是	
		4.4 焊接部位全部满焊	是	
		4.5 尺寸: $\geq 1800*750*800\text{mm}$	是	
5	保鲜工作台	5.1 整柜采用 201#不锈钢板制造	是	
		5.2 易拆卸磁性门缝胶条	是	
		5.3 采用绿色环保环戊烷发泡剂整体发泡	是	
		5.4 层板高低可调节	是	
		5.5 不锈钢自动回归上折边门	是	
		5.6 制冷方式: 直冷, 前置强制散热风扇	是	
		5.7 温度: $\leq -18^{\circ}\text{C}$	是	
		5.8 温控方式: 电子温控	是	
		5.9 功率: $\geq 500\text{W}/220\text{v}$	是	
		5.10 全铜管制冷	是	
		5.11 尺寸: $\geq 1800*750*800\text{mm}$	是	
6	热风炉	6.1 远红外线面电热管加热, 设定时报警装置	是	
		6.2 炉底炉面双重控制, 可单层独立或多层同时使用	是	
		6.3 全玻璃视窗, 超温断电保护装置	是	
		6.4 整机采用不锈钢外壳, 塑胶拉手	是	
		6.5 两层六盘	是	
		6.6 额定功率 $\geq 18\text{kw}$, 热风输出温度 $\geq 150^{\circ}\text{C}$, 需 380 三相电	是	
7	发酵箱	7.1 具有冷藏冷冻功能, 全自动发酵箱, 可预约定时发酵, 智能喷雾加湿, 带 LED 灯条	是	
		7.2 带有热风循环系统, 温湿度独立控制	是	
		7.3 全玻璃视窗	是	
		7.4 整机采用不锈钢外壳, 塑胶拉手	是	
		7.5 自带微电脑控制面板, 可多段控制	是	
		7.6 ≥ 8 层容量箱体	是	
8	饼盘车	8.1 台面采用 201#拉丝不锈钢板制造, 板厚 $\geq 1.0\text{mm}$	是	
		8.2 层板采用 201#拉丝不锈钢板制造,	是	

		板厚 $\geq 1.0\text{mm}$		
		8.3 其余采用 201#拉丝不锈钢板制造, 板厚 $\geq 1.0\text{mm}$	是	
		8.4 尺寸 $\geq 470*650*1700\text{mm}$	是	
9	四层活动 货架 1	9.1 板材采用 201 不锈钢板	是	
		9.2 设备层板高度 $\geq 4\text{CM}$ 其厚度 $\geq 1.0\text{mm}$	是	
		9.3 腿脚采用 $38*38\text{mm} \geq 1.0\text{mm}$ 不锈钢方管, 不锈钢实子弹调节脚	是	
		9.4 工艺为折边部位, 焊接部位全部满焊	是	
		9.5 尺寸: $\geq 1200*400\text{mm}$	是	
10	冷冻工作 台	10.1 整柜采用 201#不锈钢板制造	是	
		10.2 易拆卸磁性门缝胶条, 便于清洗	是	
		10.3 采用绿色环保环戊烷发泡剂整体发泡	是	
		10.4 层板高低自由调节	是	
		10.5 不锈钢自动回归上折边门	是	
		10.6 制冷方式: 直冷, 前置强制散热风扇	是	
		10.7 温度: $\leq 4^{\circ}\text{C}$	是	
		10.8 温控方式: 电子温控	是	
		10.9 功率: $\geq 500\text{W}/220\text{v}$	是	
		10.10 全铜管制冷	是	
		10.11 尺寸: $\geq 1500*800*800\text{mm}$	是	
11	电扒炉	11.1 采用加厚不锈钢	是	
		11.2 额定电压: $\geq 220\text{V}$	是	
		11.3 额定功率: $\geq 3000\text{W}$	是	
		11.4 温控范围: $\geq 60^{\circ}\text{C}$	是	
		11.5 扒板厚度: $\geq 8\text{mm}$	是	
12	托盘	12.1 烘焙、发酵、醒发专用铝盘, 封边无毛刺, $\geq 400*600\text{mm}$	是	
13	油烟净化 一体机	13.1 电子静电净烟, 不锈钢电离器	是	
		13.2 铝合金集成器	是	
		13.3 去除颗粒粒径 ≥ 0.1 微米	是	
		13.4 设备采用顶部散热. 隔热方式	是	
		13.5 处理风量 (m^3/h) $Q \geq 4000$, 电源 3 相 $380\text{V}/50\text{HZ}$, 材质采用 201 不锈钢 $\geq 1.0\text{mm}$ 标厚, 配高效紫外线灯管 $\geq 120\text{W}$	是	
		13.6 采用智能控制触摸面板逐级启动, 实时显示各级净化运行状态	是	
14	保鲜工作 台	14.1 整柜采用 201#不锈钢板制造	是	
		14.2 易拆卸磁性门缝胶条	是	
		14.3 采用绿色环保环戊烷发泡剂整体发泡	是	
		14.4 层板高低自由调节	是	

		14.5 不锈钢自动回归上折边门	是	
		14.6 制冷方式: 直冷, 前置强制散热风扇	是	
		14.7 温度: $\leq 4^{\circ}\text{C}$	是	
		14.8 温控方式: 电子温控	是	
		14.9 功率: $\geq 500\text{W}/220\text{v}$	是	
		14.10 全铜管制冷	是	
		14.11 尺寸: $\geq 1800*750*800\text{mm}$	是	
15	四层活动 货架 2	15.1 板材采用 201 不锈钢板	是	
		15.2 设备层板高度 $\geq 4\text{CM}$ 其厚度 $\geq 1.0\text{mm}$	是	
		15.3 腿脚采用 $38*38 \geq 1.0\text{mm}$ 不锈钢方管, 不锈钢实子弹调节脚	是	
		15.4 工艺为折边部位, 焊接部位全部满焊	是	
		15.5 尺寸: $\geq 1500*400\text{mm}$	是	
16	双层工作 台	16.1 板材采用 201 不锈钢板	是	
		16.2 设备台面厚度 $\geq 4\text{CM}$, 所用板材其台面厚度 $\geq 1.0\text{mm}$ 下无衬板, 底板均为 $\geq 0.8\text{mm}$	是	
		16.3 工程焊接调节脚, 调节高度 $\geq 5\text{CM}$	是	
		16.4 焊接部位全部满焊	是	
17	三层蛋糕 柜	17.1 双层钢化中空玻璃	是	
		17.2 后开门前玻璃 LED 灯带设计	是	
		17.3 铜管制冷, 风冷无霜, $2-8^{\circ}\text{C}$ (范围至少包含此区间);	是	
		17.4 定制弧形玻璃设计	是	
		17.5 智能控制调节温度	是	
		17.6 尺寸: $\geq 2100*800*1350\text{mm}$	是	
18	手冲吧台	18.1 板材采用 201 不锈钢板	是	
		18.2 长: $1200*宽 800\text{mm}$		
		18.3 设备底板采用 $\geq 1.0\text{mm}$ 不锈钢板, 立管采用 $38*38 \geq 1.0\text{mm}$	是	
		18.4 焊接部位全部满焊	是	
19	台下开水 器	19.1 不锈钢电加热管	是	
		19.2 内胆材质: 采用不锈钢板材, 厚度 $\geq 1.0\text{mm}$	是	
		19.3 进水方式: 自动进水	是	
		19.4 温控方式: 电子控温	是	
		19.5 储水量: $\geq 20\text{L}$	是	
		19.6 出水口: ≥ 1 个	是	
		19.7 额定功率: $\geq 2000\text{W}$	是	
20	过滤器	20.1 处理量: ≥ 34000 升, 流量: ≥ 6.3 升/分	是	
		20.2 制冰机适用	是	

		20.3 过滤精度达 ≤ 0.5 微米	是	
		20.4 附有石灰质抑制剂, 抑制水垢产生	是	
21	磨豆机	21.1 额定电压: 220-240V	是	
		21.2 功率: $\geq 200W$	是	
		21.3 研磨杯容量: $\geq 75g$	是	
		21.4 储存杯容量: $\geq 500g$	是	
		21.5 安全特性: 防过热保护及童锁功能	是	
		21.6 操作方式: 点动式自由操作	是	
		21.7 刀盘类型: 双叶旋风研磨刀	是	
		21.8 机身材质: 304 不锈钢研磨杯	是	
		21.9 尺寸: $\geq 200*200*400mm$	是	
22	咖啡机	22.1 锅炉内胆材质: 304 不锈钢	是	
		22.2 锅炉容量: $\geq 13.5L$	是	
		22.3 可控温度范围: $\geq 90^{\circ}C$	是	
		22.4 外观尺寸 mm: $\geq 750*650*550$	是	
23	商用破壁机	23.1 额定电压: $\geq 220V$	是	
		23.2 转速: $\geq 26000RPM$	是	
		23.3 产品尺寸: $\geq 250*220*500mm$ 产品容量: $\geq 1.6L$	是	
		23.4 额定功率: $\geq 1500W$	是	
		23.5 插头规格: $\geq 10A$	是	
		23.6 颜色: 黑色	是	
		23.7 电机材质: 纯铜电机	是	
24	果糖机	24.1 功率: $\geq 500W$	是	
		24.2 电压: $\geq 220V$	是	
		24.3 容量: $\geq 8L$	是	
		24.4 功能键: ≥ 16 键	是	
25	保温桶	25.1 $\geq 12L$ 保温桶, 内胆至少为 304 不锈钢内胆, 双层真空结构	是	
26	步进式开水器	26.1 聚氨酯高压发泡	是	
		26.2 不锈钢电加热管	是	
		26.3 内胆材质: 采用不锈钢板材, 厚度 $\geq 1.0mm$	是	
		26.4 进水方式: 自动进水	是	
		26.5 温控方式: 电子控温	是	
		26.6 储水量: $\geq 20L$	是	
		26.7 功率: $\geq 3000W$	是	
		26.8 出水口: ≥ 2 个	是	
27	制冰机	27.1 冷藏温度 $\leq 4^{\circ}C$	是	
		27.2 温控器一键启动, 至少六段控温, 液晶数字显示	是	
		27.3 内箱采用不锈钢, 一次拉伸成型, 底板采用圆角设计	是	

		27.4 箱体整体发泡均匀密实。采用环戊烷发泡剂，环保型 R134a/R404A 冷媒，符合环保要求	是	
		27.5 额定功率：≥800W	是	
28	户外折叠桌	28.1 尺寸：≥D1200*W600*H460mm	是	
		28.2 材质：≥0.7mm 加厚碳钢钢管管壁	是	
		28.3 承重能力：≥80kg 静态承重；	是	
		28.4 重量：≥5.0kg；	是	
		28.5 表面处理：高温磨砂烤漆，防刮耐磨，防水防锈	是	
		28.6 桌腿设计：X 型加固结构，防滑橡胶脚垫，可微调水平。	是	
29	户外折叠休闲椅	29.1 尺寸：≥D520*W430*H620mm	是	
		29.2 材质：≥0.7mm 加厚碳钢管管壁，≥600D 加密牛津布	是	
		29.3 承重能力：≥100kg 超强承重；	是	
		29.4 重量：≥2.4kg	是	
		29.5 支架处理：高温烤漆，防锈防刮	是	
		29.6 桌腿设计：X 型交叉加固，防滑橡胶脚垫	是	
30	东侧卡座休闲桌	30.1 尺寸：≥D1000*W500*H620mm	是	
		30.2 材质：≥0.8mm 加厚碳钢管，≥20mm 厚胡桃木色高密度板桌面	是	
		30.3 承重能力：≥80kg 承重	是	
		30.4 重量：≥8.0kg	是	
		30.5 桌腿处理：黑色哑光烤漆，防锈防腐蚀	是	
31	东侧卡座休闲椅	31.1 尺寸：≥D630*W590*H700mm	是	
		31.2 材质：304 不锈钢支架（管径≥20mm，壁厚≥1.0mm），≥1.0mm 厚环保西皮	是	

		31.3 承重能力：≥100kg 承重	是	
		31.4 椅腿处理：烤漆	是	
32	休闲区三人位沙发	32.1 尺寸：≥D1820*W700*H680mm	是	
		32.2 材质：304 不锈钢精致框架（主框架管径≥25mm，壁厚≥ 1.2mm），≥1.0mm 厚西皮	是	
		32.3 承重能力：≥300kg 整体承重	是	
		32.4 框架处理：哑光烤漆	是	
		32.5 填充配置：≥5cm 高密度海绵	是	
		32.6 结构设计：直线型框架，底部加固横梁	是	
33	休闲区单人位沙发	33.1 尺寸：≥D800*W700*H680mm	是	
		33.2 材质：304 不锈钢精致框架（主框架管径≥20mm，壁厚≥ 1.0mm），≥1.0mm 厚西皮	是	
		33.3 承重能力：≥100kg 承重	是	
		33.4 框架处理：哑光烤漆	是	
		33.5 填充配置：≥5cm 高密度海绵	是	
		33.6 结构设计：直线型框架，底部加固横梁	是	
34	休闲区边几	34.1 尺寸：≥Φ500*H600mm	是	
		34.2 材质：金属桌腿（管径≥ 20mm，壁厚≥ 1.0mm），不低于 E0 级环保胡桃木色生态板	是	
		34.3 承重能力：≥80kg 承重	是	
		34.4 木质特性：不低于 E0 级环保标准	是	
		34.5 表面处理：桌面三聚氰胺饰面	是	
		34.6 桌腿处理：黑色烤漆工艺；底部带防滑橡胶垫	是	
35	休闲茶几	35.1 尺寸：≥D1000*W1000*H350mm	是	

		35.2 材质：金属桌腿（管径 $\geq 20\text{mm}$ ，壁厚 $\geq 1.2\text{mm}$ ），3mm 超白钢化玻璃桌面，不低于 E0 级环保实木颗粒板装饰边	是	
		35.3 承重能力： $\geq 100\text{kg}$ 承重	是	
		35.4 表面处理：玻璃表面防刮涂层；桌腿黑色烤漆工艺	是	
36	吧台凳子	36.1 尺寸： $\geq D410*W500*H800\text{mm}$	是	
		36.2 材质：黑色金属支架（管径 $\geq 20\text{mm}$ ，壁厚 $\geq 1.2\text{mm}$ ），不低于 E0 级榉木多层板座面（厚度 $\geq 20\text{mm}$ ），耐磨 PU 皮坐垫（厚度 $\geq 5\text{mm}$ ），高回弹海绵	是	
		36.3 承重能力： $\geq 100\text{kg}$ 承重	是	
		36.4 表面处理：金属黑色烤漆工艺漆；PU 皮表面防水涂层	是	
37	卡座边机	37.1 尺寸： $\geq \phi 300*H700\text{mm}$ 材质：黑色金属支腿（单腿管径 $\geq 20\text{mm}$ ，壁厚 $\geq 1.2\text{mm}$ ），不低于 E0 级胡桃木实木颗粒板托盘（厚度 $\geq 20\text{mm}$ ）	是	
		37.2 承重能力： $\geq 50\text{kg}$ 承重 底部防滑橡胶垫	是	
		37.3 表面处理：金属黑色烤漆工艺；托盘表面防水涂层	是	
38	教学区桌子	38.1 尺寸： $\geq D2000*W500*H900\text{mm}$	是	
		38.2 材质：金属桌架（主框架方管 $\geq 20 \times 20\text{mm}$ ，壁厚 $\geq 1.2\text{mm}$ ；桌腿 $\geq 20 \times 20\text{mm}$ ，壁厚 $\geq 1.2\text{mm}$ ），不低于 E0 级榉木多层板桌面（厚度 $\geq 16\text{mm}$ ）	是	
		38.3 承重能力： $\geq 100\text{kg}$ 承重 底部防滑橡胶垫	是	
		38.4 表面处理：金属烤漆工艺；桌面防水涂层	是	
39	教学区凳子	39.1 尺寸： $\geq D410*W500*H800\text{mm}$	是	
		39.2 材质：金属凳架（主框架方管 $\geq 20 \times 20\text{mm}$ ，壁厚 $\geq 1.2\text{mm}$ ；凳腿 $\geq \phi 20\text{mm}$ 圆管，壁厚 $\geq 1.0\text{mm}$ ）E0 级榉木多层板座板（厚度 $\geq 16\text{mm}$ ）PU 皮软包（厚度 $\geq 1.0\text{mm}$ ） 高回弹海绵	是	

		39.3 承重能力: $\geq 100\text{kg}$ 承重 底部防滑橡胶垫	是	
		39.4 表面处理: 金属烤漆工艺; PU 皮表面防水涂层	是	
40	产教发展 研讨室桌子	40.1 尺寸: $\geq D3800*W1500*H750\text{mm}$	是	
		40.2 材质: 胡桃色 E0 级多层实木板桌面 (厚度 $\geq 20\text{mm}$) 胡桃木纹理 PVC 封边 金属桌架 (主框架方管 $\geq 20\times 20\text{mm}$, 壁厚 $\geq 1.6\text{mm}$; 桌腿 $\geq 20\times 20\text{mm}$, 壁厚 $\geq 1.6\text{mm}$)	是	
		40.3 承重能力: $\geq 150\text{kg}$ 承重 底部防滑橡胶垫	是	
		40.4 表面处理: 金属烤漆工艺; 桌面防水涂层	是	
41	产教发展 研讨室凳子	41.1 尺寸: $\geq D570*W670*H1210\text{mm}$	是	
		41.2 材质: 不锈钢框架 (主框架管径 $\geq \phi 20\text{mm}$, 壁厚 $\geq 2.0\text{mm}$) 基础 PU 皮软包 (厚度 $\geq 1.8\text{mm}$) 高回弹海绵	是	
		41.3 承重能力: $\geq 120\text{kg}$ 承重 不锈钢工艺; PU 皮表面防水涂层	是	
42	二层休闲 凳	42.1 尺寸: $\geq D410*W500*H800\text{mm}$	是	
		42.2 材质: 金属凳架 (主框架方管 $\geq 20\times 20\text{mm}$, 壁厚 $\geq 1.2\text{mm}$; 凳腿 $\geq \phi 20\text{mm}$ 圆管, 壁厚 $\geq 1.0\text{mm}$) E0 级榉木多层板座板 (厚度 $\geq 16\text{mm}$) PU 皮软包 (厚度 $\geq 1.0\text{mm}$) 高回弹海绵	是	
		42.3 承重能力: $\geq 100\text{kg}$ 承重 底部防滑橡胶垫	是	
		42.4 表面处理: 金属烤漆工艺; PU 皮表面防水涂层	是	
43	二层圆形 及方形桌子	43.1 尺寸: $\geq \phi 500*H700\text{mm}$ 材质: 黑色金属支腿 (管径 $\geq 20\text{mm}$, 壁厚 $\geq 1.2\text{mm}$), E0 级胡桃木实木颗粒板托盘 (厚度 $\geq 20\text{mm}$)	是	
		43.2 承重能力: $\geq 50\text{kg}$ 承重 底部防滑橡胶垫	是	
		43.3 表面处理: 金属黑色烤漆工艺; 托盘表面防水涂层	是	

44	休闲区装饰画	44.1 尺寸：≥长 300mm*宽 600mm	是	
		44.2 材质：画芯：高清相纸（相纸厚度≥200g）	是	
		44.3 喷绘工艺：高精度数码喷绘	是	
		44.4 颜料：防水耐光墨水（室内≥5 年不褪色）	是	
		44.5 画框：铝合金窄边框	是	
		44.6 背板：防水 PVC 板	是	
45	走道装饰画	45.1 尺寸：≥长 300mm*宽 600mm	是	
		45.2 材质：纯棉防水帆布	是	
		45.3 喷绘工艺：UV 高清微喷	是	
		45.4 颜料：环保颜料，≥5 年不褪色	是	
		45.5 画框：实木内框	是	
		45.6 背板：防潮密度板	是	
46	二层休闲区装饰画	46.1 尺寸：≥长 300mm*宽 600mm	是	
		46.2 材质：纯棉防水帆布	是	
		46.3 喷绘工艺：UV 高清微喷	是	
		46.4 颜料：环保颜料，≥5 年不褪色	是	
		46.5 画框：实木内框	是	
		46.6 背板：防潮密度板	是	
47	封窗	47.1 型材规格 框宽≥118mm，壁厚≥1.8mm； 多腔结构，搭配 25-45mm 宽隔热条，垂直等温线设计，阻断冷热传导	是	
		47.2 密封静音配置 复合发泡胶条，三道密封；标配钢化玻璃，厚度≥5mm；隐藏式排水，开关五金顺滑无异响	是	
		47.3 标配结构	是	

		注胶组角、激光无缝焊接；304 高透金刚网纱窗一体；支持内开、外开、多种开启。		
48	一层教学区屏幕设备 (核心产品)	48.1 屏幕： 1. 点间距$\leq 1.538\text{mm}$，像素密度≥ 422500点/m^2；刷新率：$\geq 3840\text{Hz}$； 2. 像素构成：SMD 三合一 1R1G1B，模组尺寸：$\geq 320\text{mm} \times 160\text{mm}$； 3. 亮度：$\geq 450\text{cd}/\text{m}^2$；发光点中心距偏差：$\leq 1\%$； 4. 单元产品最大功耗$\leq 25\text{W}/\text{块}$，平米最大功耗$\leq 500\text{W}/\text{m}^2$，平米平均功耗$\leq 150\text{W}/\text{m}^2$； 5. 拼接模块间隙：$< 0.1\text{mm}$；模组间隙：$< 0.08\text{mm}$；平整度：$< 0.1\text{mm}$； 6. 色温：白平衡 $9000\text{K} \pm 5\%$（3000K 至 18000K 可调）； 7. $\text{FH} \geq 50\text{Hz}$； 8. 维护方式：前后双向维护，模组支持磁吸固定方式及螺丝固定方式，支持前拆维护和后拆维护功能； 9. PCB 阻燃：PCB 板电路板依据 GB4943.1-2022 标准，防火保护外壳内的元器件和其他零部件。阻燃等级至少达到 UL94 V-0 等级； 10. 套件阻燃：套件（塑料面板、面罩）依据 GB4943.1-2022 标准，水平燃烧测定方法，阻燃等级至少达到 UL94 HB 等级； 11. LED 显示屏的平均失效间隔时间 MTBF 的检验，按 SJ/T 11141-2017 规定的定时定数截尾实验方案 1-2，$\alpha = 20\%$，$\beta = 20\%$，$D_m = 3.0$ 进行试验，其寿命和可靠性水平指标 MTBF 的规定值满足和超过$\geq 100000\text{h}$； 12. 水平相对错位等级：符合 SJ/T 11141-2017 标准 C 级；$\text{CS} \leq 5\%$；垂直相对错位等级：符合 SJ/T 11141-2017 标准 C 级；$\text{CC} \leq 5\%$； 13. 像素失控率等级：整屏像素失控率符合 SJ/T 11141-2017 标准 C 级；$\text{PZ} \leq 1 \times 10^{-5}$，区域像素失控率符合 SJ/T 11141-2017 标准 C 级；$\text{PQ} \leq 3 \times 10^{-5}$； 14. 1~13 项需提供国家认监委认可的第	否	

		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功能检测报告扫描件作为凭证;		
		所投产品具有 3C 和节能认证（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	否	
		48.2 供电系统: 1. 保护功能: 输入欠压保护, 过载保护, 短路保护, 过压保护。异常解除, 自动恢复正常工作; 2. 输出功率: $\geq 200W$; 3. 额定输入电压: 200-240Vac; 4. 输出电压: $\geq 5V$; 5. 输出电流: 0-40A; 6. 稳压精度: $\pm 2\%$; 7. 纹波及噪音: $\geq 200mV$; 8. 输入电压范围: $\geq 190V$; 9. 功率: $\geq 88W$; 10. 工作温度: $\geq -30^{\circ}C$; 11. 储存温度: $\geq -40^{\circ}C$	否	
		48.3 接收卡: 1、单卡最大带载分辨率 512 × 512@60Hz, 最多支持 24 组并行数据 2、无需转接板, 单卡自带 HUB75 接口 3、支持亮度校正, 对每个灯点的亮度进行校正, 有效消除亮度差异, 使整屏的亮度达到高度一致。 4、快速亮暗线调节在调试软件上进行快速亮暗线调节, 解决因箱体及模组拼接造成的显示屏亮暗线, 调节过程中即时生效 5、配合支持 3D 功能的独立主控, 在软件或独立主控的操作面板上开启 3D 功能, 并设置 3D 参数, 使画面显示 3D 效果 6、Mapping 功能开启, 每个箱体上会显示数字	否	
		48.4 视频控制器: 1、采用标准 19 英寸金属结构机箱, 机箱为后挂耳结构, 上盖无螺钉安装: 外壳防护等级符合 GB/T 4280-2017 中 IP20 的要求; 采用纯硬件 FPGA 架构设计。 2、输入接口至少包括 1 路 HDMI2.0+LOOP, 2 路 HDMI1.3, 1 路 USB3.0, 最大可支持 4096*2160@60HZ 信号输入, 支持选配 1 路 3G-SDI(IN+LOOP)。	否	

		3、视频输出支持不少于 6 路千兆网口输出，至少 1 路 10G-OPT 光口，最大带载至少 390 万像素，最宽支持至少 10240，最高至少 8192。 4、音频输入支持视频口伴随音频输入及独立输入两种模式，音频输出支持网口扩展输出及至少 3.5mm 独立音频口输出； 5、支持输入源备份功能，主源丢失下，无需人为操作可自动切换至备源显示，切换过程无黑屏； 6、可支持 144HZ 高帧率输入输出，输出支持插帧、抽帧、倍频（2 倍频、3 倍频、4 倍频）功能，可将 30HZ 信号，倍频至 120HZ 输出； 7、图层能力：最大可支持不少于 6 个 2K 图层或 1 个 4K 图层+2 个 2K 图层，全部图层大小和位置可单独调节。4K 接口输入 2K 信号，按 2K 图层计算图层资源； 8、支持通过上位机软件实现对显示屏的连接，控制，包括：输入源切换，窗口位置及大小调节，分辨率自定义等；软件端支持可视化呈现设备各接口实时状态，包括视频输入状态及分辨率、网口带载利用率、监控界面支持接收卡温度、电压、误码率、通讯状态等的检测		
49	二层产教发展研讨室一体机（核心产品）	49.1 整机 1. 整机屏幕采用≥ 86 英寸液晶显示器。整机采用超高清 LED 液晶显示屏，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geq 3840 \times 2160$。 2. 整机嵌入式系统版本$\geq$Android 14，主频$\geq 1.8\text{GHz}$，内存$\geq 2\text{GB}$，存储空间$\geq 8\text{GB}$。 3. 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 Windows11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支持在 Android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 4. 支持智能书写功能，书写文字自动识别为标准印刷体，支持图形识别功能，可将多种手绘图形转化为矩形、三角形、圆形等标准图形。 5. 整机嵌入式芯片内置 2TOPS AI 算力，可用于 AI 图像、音频处理。 6. 整机侧边栏内置朗读工具，通过整机麦克风监测教室中学生的朗读情况，并以游戏化界面反馈学生朗读音量大小。	否	

	7. 整机侧边栏内置自习工具，通过整机麦克风监测教室中学生音量大小，当学生音量大于阈值时，屏幕自动弹窗提醒进行自习纪律干预。 8. 整机支持在无任何外部设备的情况下，实时录制用户朗读内容，识别用户声纹并进行统一身份登录，登录后自动获取个人云端教学课件列表，打开教学白板软件时可跳过软件自带登录步骤。 9. 整机扬声器采用模块化设计，无需打开背板即可单独拆卸。 10. 整机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位于设备上边框，顶置朝前发声，前朝向$\geq 10W$ 高音扬声器≥ 2 个，上朝向$\geq 20W$ 中低音扬声器≥ 2 个，额定总功率$\geq 60W$。 11. 支持标准、听力、观影和 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可通过内置麦克风采集教室物理环境声音，自动生成符合当前教室物理环境的频段、音量、音效。（提供国家认监委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产品功能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2. 整机支持 5 个自定义前置按键，“设置”、“音量-”，“音量+”，“录屏”“护眼”按键，可通过自定义设置实现前置面板功能按键一键启用任一全局小工具（批注、截屏、计时、降半屏、放大镜、倒数日、日历）、快捷开关（节能模式、纸质护眼模式、经典护眼模式、自动亮度模式）。 13. 整机支持蓝牙 Bluetooth 5.4 标准，固件版本号 HCI13.0/LMP13.0。 14. 整机支持发出频率为 18kHz-22kHz 超声波信号，智能手机通过麦克风接收后，智能手机与整机无需在同一局域网内，可实现配对，一键投屏，用户无需手动输入投屏码或扫码获取投屏码； 15. 整机内置双 WiFi6 无线网卡（不接受外接），在 Android 和 Windows 系统下，可实现 Wi-Fi 无线上网连接、AP 无线热点发射。 16. 整机上边框内置非独立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可拍摄≥ 1300 万像素数的照片，可拍摄输出$\geq 4K$ 分辨率的视	
--	---	--

		频。 17. 整机摄像头支持人脸识别、清点人数、随机抽人；识别所有学生，显示标记，然后随机抽选，同时显示标记不少于 60 人。（提供国家认监委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产品功能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8. 整机支持提笔书写，在 Windows 系统下可实现无需点击任意功能入口，当检测到红外笔笔尖接触屏幕时，自动进入书写模式。 19. 整机支持手笔分离，通过提笔即写唤醒批注功能后，可进行手笔分离功能，使用笔正常书写，使用手指可以操作应用，进行点击操作。（提供国家认监委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产品功能的检测报告）		
		49.2 采用抽拉内置式模块化电脑：CPU 主频$\geq 2.0\text{GHz}$，内存$\geq 8\text{GB DDR4}$。硬盘$\geq 256\text{GB SSD}$ 固态硬盘，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geq 10\text{Gbps}$。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	否	
		49.3 无线传输器： 1. 产品配备外置接收模块，可实现外部电脑音视频信号实时传输到一体机（无论整机处于任何通道），并可支持触摸回传，支持免安装驱动，即插即用 2. 支持操作系统:Win7/Win8/Win8.1/Win10/Win11/MacOS 10.10 及以上 3. 传输延迟$\leq 90\text{ms}$，帧率达到 20fps-30fps 4. 采用单按键设计，只需按一下即可传屏，无需在一体机上做任何操作 5. 手机和电脑支持混合投屏展示，最多支持九画面同屏展示，可对每个投屏内容进行独立反向操作，最多可连接 32 台设备 6. 传屏的内容以窗口方式进行展示，用户可自己调整窗口的大小和排布 7. 无线传屏视频数据加密，加密方式：AES（CBC 模式），128 位，保障数据传输安全	否	

		8. USB Type-C ≥ 1 个 9. 蓝牙版本 ≥ 5.2 版本 10. 最长连接距离 $\geq 12M$ 支持触摸回传		
		49.4 移动支架: 1. 移动支架通过防倾斜实验, 正负 10 度倾斜角度下不能翻倒; 2. 承挂 $\geq 100kg$, 壁挂高度可调; 整体高度 $\geq 1600mm$; 3. 托盘承重 $\geq 25KG$, 模具设置 U 型置物槽, 方便触摸笔、遥控器等物品放置; 4. 支撑立杆采用壁厚 $\geq 1.8mm$ 方通冷轧钢材质, 表面黑色喷涂; 5. 脚轮为万向轮, 聚氨酯 (PU) 材质, 均带脚刹, 直径不小于 75mm; 脚轮中心距横向 $\geq 1000mm$, 纵向 $\geq 600mm$	否	
		需提供该产品的 3C 认证和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否	
50	整体音响设备	50.1 功放 1 台: 1. 具备节能开关电源与 D 类数字功率放大器相结合。 2. 各路输入具有独立音量调节, 且总音量具有高音、低音调节及音量大小控制。 3. 具备 ≥ 1 路 EMC 输入, ≥ 2 路 AUX 输入, ≥ 4 路 MIC 输入。 4. 通道优先功能 EMC>MIC1>MIC2, MIC3, AUX1, AUX2。 5. 支持 ≥ 2 种输出方式: 定压输出 $\geq 100V$ 、 $\geq 4-16\Omega$; 输出功率 $\geq 240W$	是	
		50.2 天花喇叭 5 只: 1. 额定功率 (100V): $\geq 3.75W, 7.5W, 15W$ 2. 额定功率 (70V): $\geq 1.85W, 3.75W, 7.5W$ 3. 频率响应: 150Hz-14KHz 4. 灵敏度 $\geq 92dB$ 5. 喇叭单元: $\geq 6'' \times 1$	是	
		50.3 音柱 3 只: 1. 额定功率 (100V): $\geq 5W, 10W$ 2. 额定功率 (70V): $\geq 2.5W, 5W$ 3. 灵敏度: $88dB \pm 3dB$ 4. 频率响应: 150Hz-16KHz 5. 喇叭单元: $2.5'' \times 2$ 6. 防护等级: $\geq IP66$	是	
		50.4 音量控制器 2 只: 1. 控制方式: 定压式	是	

		2. 输入功率: $\geq 100W$ 3. 信号输入: $70 \sim 100V$ 4. 信号输出: $0 \sim 100V$ 5. 输出连接: 定压喇叭 6. 衰减方式: 变压器 7. 音控级别: $\geq$ 十一档		
		50.5 安装底盒 2 只: 1. 材料: ABS 2. 安装方式: 暗装 根据场地情况进行音响设备施工, 包含: 强弱电线布线、线材、管材等	是	
51	中央空调 系统设备 (强制节 能产品)	51.1 全直流变频室外机 总制冷量: $\geq 95.2KW$ 单位制冷量: $\geq 95.2KW$ 制热量: $\geq 106KW$ 单位制热量: $\geq 106KW$ 额定制冷功率: $\geq 25.70KW$ 额定制热功率: $\geq 25.58KW$ 外形尺寸 $\geq 1730 \times 1830 \times 850mm$ 质量: $\geq 479KG$ 噪音值: $\leq 66db$ IPLV 值: ≥ 8.25	是	
		51.2 风管式内机 (大厅) 总制冷量 $\geq 100KW$ 单位制冷量 $\geq 200W$ 制热量 $\geq 112KW$ 单位制热量 $\geq 224W$ 额定制冷功率 $\geq 3.5KW$ 额定制热功率 $\geq 3.85KW$ 尺寸 $\geq 1200 \times 800 \times 300mm$ 质量 $\geq 47.3KG$ 噪音值 $\leq 44db$ IPLV 值: ≥ 8.25	是	
		51.3 风管式内机 (研讨室) 总制冷量 $\geq 9KW$ 单位制冷量 $\geq 225W$ 制热量 $\geq 10KW$ 单位制热量 $\geq 250W$ 额定制冷功率 $\geq 3KW$ 额定制热功率 $\geq 3.23KW$ 尺寸 $\geq 1140 \times 710 \times 270mm$ 质量 $\geq 38.5KG$ 噪音值 $\leq 42db$ IPLV 值: ≥ 8.25	是	

		51.4 室内和室外机安装，包含铜管、人工、保温棉、通讯线等，风道和出风口施工，包含辅材和五金配件等。	是	
		需提供该产品的 3C 认证和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否	
52	计算机 (强制节能产品)	主频 $\geq 2.5\text{GHz}$ ，多核处理器，支持 64 位操作系统； 内存： $\geq 32\text{GB}$ DDR4/DDR5，支持双通道； 硬盘： $\geq 1\text{TB}$ 固态硬盘(SSD)，SATA/NVMe 协议，读写性能稳定； 显卡：集成核显，支持高清； 显示器：22 寸高清显示器； 配套键鼠套装；	是	
		需提供该产品的 3C 认证和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否	

第三章 货物商务需求

序号	服务项目	详细需求	是否实质性响应
一、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	质保期_____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是
2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	2.1 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_____2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并进行原厂维保。简单故障4小时内排除并恢复系统正常工作；重大故障需联合原厂商完成调查故障原因并实施故障处理、设备更换、修复等工作，以恢复系统正常工作。此外，在质保期内，中标商负责对出现故障的设备提供性能相同的替用设备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否
		2.2 对于系统中的主要设备，中标人应在_____年保修期间免费提供有关的备品、备件及消耗品。	否
		2.3 在质保期内，免费派技术人员半年给予每月不少于_____2次的系统巡检；半年后每月不少于1_____次对整个系统进行一次系统巡检，对系统存在的潜在安全和故障隐患进行分析并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加以排除。	否
		2.4 在质保期内，如发生系统软件或设备固件扩展升级等情况，负责现场升级和向招标人提供最新版本免费使用。在设备扩容及系统升级时，须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协助完成相关工作。	否
		2.5 投标人要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和固定的售后服务队伍，良好的服务态度和质量；项目组的技术队伍在售前和售后要固定，不能临时替补或经常更换。	否
二、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可选）			
1	售后服务	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故障设备更换及维修服务	否
三、其他售后服务要求			
1	交货	1.1 签订合同后_____60_____天（日历日）内。	是
		1.2 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生产厂家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产品说明书等，同时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招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的责任。	是
		1.3 保证所提供设备及配件为全新的原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保证提供所有设备原厂的连接电缆、相关配件、安装、调试、运行、管理及	是

		维护齐全有效的技术资料。	
2	验收	2.1 投标人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是
		2.2 货物验收：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a、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b、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中标人应在设备及软件到货后配合招标人进行开箱检查，当出现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符等问题时，由中标人负责解决。设备及软件开箱测试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不符合招标文件与合同的要求时，招标人有拒收的权利及保留索赔权利。	是
		以上验收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是
3	培训安排	3.1 须列出应该由厂商或投标人提供的免费或收费培训安排，具体实施培训计划时需和招标人协商确定，由招标人统一安排	否
		3.2 所有的培训教员必须用中文授课，如果培训教员不会讲中文，投标人必须提供中文翻译。	否
		3.3 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计算机、网络环境、文字资料和讲义。所有的培训资料必须用中文书写。	否
		3.4 厂商所在地的软件与硬件培训应在最终验收之前结束。	否
		3.5 培训对象：运行维护和管理人员。	否
		3.6 培训方式：现场培训。在设备安装调试、故障处理过程中进行培训。现场培训包括对运维人员、使用人员的培训。讲授各种设备的安装、运维和使用时注意的事项及相关知识。	否
		3.7 项目所有货物的使用、运维等	否
		3.8 培训费用：培训费用计入总价，由中标单位支付。	否

第四章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序号	服务项目	详细需求	资料要求	是否实质性响应	备注
1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出台《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次采购的产品如属于必须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供应商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是	
2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环保优先采购范围的，在满足技术需求的前提下，同等条件，优先采购。	供应商须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否	
3	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根据财库〔2020〕46号、财库〔2017〕141号文件，对小微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价格均给予10%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中小企业划分行业：工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	否	

		根据财库[2014]68号，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要求，供应商所投产品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应提供证明材料。	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是	
5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在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一是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eq$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 50\%$；	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	是	

		二是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 50%； 三是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 四是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制造费用等。属于第三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	--	--

第五部分 评审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度规定，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组织该磋商项目的评审工作，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

第一章 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累计。

第二章 资格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内容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供应商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提供的《资格承诺声明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供应商提供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2	无失信行为记录	集采机构在评审当日对所有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留档保存)，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查询渠道：“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	

		站]
--	--	----

第三章 符合性评审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效，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主要内容如下：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标准
1	响应文件的签署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竞争性磋商函》、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的组成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响应有效期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磋商报价或分项报价不允许高于财政预算限额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磋商报价不允许有严重缺漏项目或响应不全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交货期限、交货地点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8	响应文件载明的免费保修期不允许低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9	磋商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不允许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响应方案或报价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0	不允许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第四章 实质性响应评审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响应要求，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评审，未完全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能进入详细评审。

第五章 详细评审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商务、技术、报价等各项量化因素进行打分。

1. 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 (40%)		40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最后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磋商最后报价) × 40 分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磋商报价。
2	技术部分 (45%)	技术参数	45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主要产品技术证明等文件，判断所投产品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 核心产品及不允许负偏离的技术参数，不满足要求的，视为无效响应。 2. 除不允许负偏离的参数外，其余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5 分。每有一项加“★”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1.36 分；每有一项非加“★”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0.16 分。 3. 技术参数得分低于 25 分的视为无效响应。
3	商务部分	业绩	3	提供 2023 年 9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业绩（项目合同、合同中任意一张发票），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多

	(16%)			得 3 分, 不提供和提供不全不得分。
		售后服务要求	6	供应商根据商务需求表中的售后服务项目要求, 提供售后服务整体方案: 1. 方案内容全面、无缺项, 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得 6 分; 2. 方案内容有 1 项不满足, 且其他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得 4 分; 3. 方案内容有 2 项不满足, 且其他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得 2 分; 4. 方案内容有 ≥ 3 项不满足或未提供的, 得 0 分
		培训方案	6	供应商根据商务需求表中培训安排相关要求, 提供培训方案: 1. 方案内容全面、无缺项, 且优于或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得 6 分; 2. 方案内容有 1 项不满足, 且其他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得 4 分; 3. 方案内容有 2 项不满足, 且其他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得 2 分; 4. 方案内容有 ≥ 3 项不满足, 或未提供的, 得 0 分。

2. 注意事项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 并对打分情况进行认真核查, 个别评委对同一供应商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 应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再次核对, 确属打分有误的, 应及时进行修正。

复核后, 磋商小组组长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 确定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各供应商评审后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

的，按磋商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最后确定一名供应商为磋商供应商。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B 包: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智慧旅游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乙 方（供应方）：_____

日 期: _____年__月__日

甲方（采购方）：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乙方（供应方）：

项目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智慧旅游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包2有关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智慧旅游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包2项目的执行、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及其他伴随服务等。具体项目内容详见附件1：项目明细清单。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总价款：（含增值税）¥ _____元，大写_____。以上价款为含税全包价，包括设计、制作、包装、保险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验收、保修等一切费用（即交钥匙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合同约定内容所需的成本、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水电费、系统集成调试、施工协调、二次搬运、货物仓库临时保管、检验测试费、技术资料、专用工具、备品备件、各类保险、包装运输费、装卸、仓储、安装费，成品保护、产品安装完毕后的调试、检测验收费，样品费、风险，达到使用要求、质保售后服务等所有伴随的其他费用等和对甲方进行人员培训及施工破坏恢复等完成本项目相关全部费用。甲方不再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任何费用。合同履行期间，除合同约定的调差外，合同价格在合同期内不因市场、政策及其他任何风险因素而调整，甲方不承担所有因素引起的价格上涨的风险。

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合同不含税价不变，合同价内所含增值税税率及税金按照国家规定随之调整。

2. 履约担保：

无担保

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5%，剩余 5%货款将在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后予以支付。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本合同款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合同与发票上乙方银行开户和账号等信息须完全一致，请乙方认真核对有关支付信息。乙方未向甲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票据的，甲方有权拒绝向乙方付款。

注：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正规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符合发包人要求的付款申请资料，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因承包人无法及时提供完整、有效的付款证明资料和合法票据导致的付款延误，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所有货物、材料及软件必须是全新的、技术先进的、安全可靠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本项目技术要求，应能满足郑州旅游职业学院智慧旅游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包2项目的教学、实训、考核等功能需求，确保技术性能稳定，操作简便，满足高频率、长时间使用的工业级标准。

2.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是通过合法渠道进货、全新且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所有权没有任何问题的（即不存在资产抵押或其他可能影响货物所有权的事宜）。

3. 乙方应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安装的错误而造成的任何故障负责。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4. 乙方按甲方要求所提供技术规格应与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一致或优于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同时满足乙方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事项。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内外标准或甲方同意认可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5. 关于专利技术：乙方产品所涉及的专有或专利技术应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乙方须保障甲方使用其设备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权设计、工艺、方案、技术资料、软件、商标、专利、外协产品等一切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索赔和违约责任。

6.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准备与本合同货物

相符的技术资料一式二套随每批货物一起发运给甲方。提供完整、清晰的中文版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安装手册、维护保养手册、电路图、软件安装盘及密码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不完整或丢失，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及时免费提供。

7. 关于技术规范：乙方提供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及要求，保证能达到甲方的使用条件及要求。若技术要求中无相应说明，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及有效的产品认证文件。

8. 乙方应保证严格按照行业及合同约定的标准、规范和设计的要求施工。

9. 乙方提供的运维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硬件的正常运行、问题处理、固件升级、数据服务、安全服务，以及乙方投标文件里所承诺的内容等。

第四条 合同履行时间

1. 工期：自甲方通知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试运行和最终验收。

2. 合同履行的地点：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将合同条款中的全部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实际到货日期为甲方项目组收到到货开箱验收报告的日期），并按甲方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和人员培训，由此发生的运费、装卸、安装调试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3. 货物在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发生短缺、损坏，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及时安排换装，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4. 产品在甲方验收通过并确认签收前发生的损毁、灭失等风险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5.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之前的所有保险费用和派往甲方进行服务人员的人身险和其他有关险种，以及有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6. 甲方有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丢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7. 若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提供产品或服务，出现以下情形属于：重大缺陷

（1）各平台系统等设备出现关键功能故障，致使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2）招标人认为其他影响实质性的重大缺陷。

乙方提供的设备存在重大缺陷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五条 项目成果、检验、测试和验收

1. 总体验收要求：项目验收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承诺、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合同约定进行。到货验收由采购人核对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及外观。最终验收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由采购人组织专家或相关技术人员，依据技术要求对设备性能、功能、技术指标进行逐项测试，测试合格后方可确认。

2. 项目成果：项目成果包括本项目建设清单中的所有硬件和服务，以及在上线运行、人员培训等过程中的所有文档材料，并在初验和终验前分别提供最新成果，包括本项目采购范畴内的硬件交付物、相关技术转移文档、验收文档、数据库相关文档，以及甲方要求的其它成果。

3. 检验和测试：货物抵达目的地后，由甲方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如果发现规格、数量或两者有与合同规定不一致的地方；或对成套货物安装调试、人员培训有异议的；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最迟应于 24 小时内响应，并在 3 日历天内解决问题。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无响应或 3 日历天内没有解决问题，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甲方为此支出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 对报价触发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后仍中标（成交）的供应商，甲方将重点关注乙方履约承诺、实际履约情况等。

5. 验收：按如下步骤进行验收：

（1）到货验收：货物开箱检验合格后，甲乙双方共同签署到货验收报告，到货验收报告的签署日期视为乙方正式交付货物的日期（到货验收报告的签署并不视为乙方产品质量合格，并不免除或减轻乙方应承担任何质量责任）。

（2）初步验收：项目测试工作完成后，乙方向甲方书面申请初步验收，甲方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初步验收报告。

（3）最终验收：甲方及上级部门根据验收相关办法及要求，组织最终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最终验收报告。

（4）验收的具体要求：项目建设完成后，由甲方对项目成果进行验收。甲方严格按合同内容进行验收，乙方不得随意变更合同，未经甲方同意而进行变更，

甲方有权不予验收，并视为违约行为，同时要求乙方按原合同执行。因变更而造成逾期交付，仍按逾期违约处理。

初步验收标准：完成所有硬件设备到货、安装、调试。

竣工验收标准：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正式交付使用。

(5) 在各阶段的验收过程中，如果甲方认为乙方提供的产品或者集成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或乙方提交的文档资料不全，甲方有权拒绝出具验收合格报告，由此造成的项目延迟责任由乙方承担。

(7)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后延。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8) 甲方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向乙方提交书面延期要求，最长延期不得超过 48 小时。

(9) 甲方验收通过并不免除乙方对项目成果的质量瑕疵担保责任。

6. 乙方应于验收后向甲方提供项目各项详细验收报告、技术文档的归纳、整理、提交，并提供完整的硬件技术资料。技术文件：包括验收报告、技术文档、完整的软、硬件技术资料（含纸介质和光电介质），进口货物必须提供中文说明书。

7. 乙方须为甲方的教师及管理人员免费提供全面、系统的操作、维护及编程培训，确保其能独立、熟练地使用和管理设备。乙方为甲方免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按甲乙双方协商安排。

8. 针对本标包货物，甲方有权采取驻厂监督、随机送检、到货验收等方式全程监督货物质量。存在质量问题，拒不改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依法追究中标供应商违约责任。

9. 依据法律规定或直观观察等日常使用情况能够直接确认的事实，可以直接作为判断是否有质量问题的依据，无需鉴定；确需鉴定的，以甲乙双方确定的第三方出具的书面鉴定意见为准。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检

验不合格，乙方承担发生的全部费用，同时工期不予顺延。

第六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及货物原厂家应保证设备质量可靠性、安全性，且无安全隐患、效率满足合同约定及货物技术性能响应承诺。

2. 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 年（以乙方响应文件承诺为准，质保期内对硬件设备免费维修更换，对软件系统免费更新及调试）。

3. 质保期内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货物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4. 货物交付使用后以书面形式承诺维修服务：

（1）质保期内，乙方须提供 7x24 小时技术支持热线。在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完成故障处理，确保不影响正常教学。

（2）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全部货物进行维修和维护，不再向甲方收取费用，但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货物厂家因货物发生质量问题需要成批召回维修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积极协助办理有关手续，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甲方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质保期内，乙方应负责货物运行的稳定性。

（5）乙方应建立质量跟踪档案，每半年不少于一次向甲方进行现场设备巡检和维护服务，以保证货物的正常高效使用，并以售后服务情况记录及甲方使用单位的反馈意见作为质量保证金退还凭证。

（6）乙方明确该项目专项责任人并留下保修负责人的书面通信地址和电话，以便通知乙方进行保修。保修负责人：_____，电话：_____，通信地址：_____。

（7）若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履行维修义务，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相关维修人员对设备进行维修，并有权向乙方追偿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乙方保修责任不发生转移，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同意认可甲方自行处理或者委托第三方处理的费用有可能会高于乙方自行处理费用。

第七条 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组织审查项目的实施计划、技术方案和质量检验；监督和检查项目的进展情况和质量情况，对出现的质量问题以及硬件缺陷所带来的损失提出整改和索赔。

(2)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的变化，按照规定的变更流程适当调整本项目的需求。

(3) 在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导致费用变更或进度延迟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具体要求按照违约责任条款执行。

(4) 有权要求乙方，提供专门的技术人员和业务人员参与本项目，并按照项目总进度完成项目。

(5) 按合同规定，按时支付合同款项。

(6) 向乙方询问履行合同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7) 要求与乙方更换其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8)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9) 甲方有义务，按照付款方式及时支付乙方的项目款；

(10) 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本项目所有相关的设备安装位置图纸，提供项目实施所需的水、电等配套功能。

2.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在满足付款限定条件时，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2) 当工程遇到“不可抗力”的影响不能按计划实施，有权提出项目延期书面申请。

(3)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方式履行其交货、安装、测试义务，严格遵守双方制定的计划，按期完成合同约定内容，交付成果。遵守政府有关部门对项目实施的管理规定，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费用和因违反规定而受到的惩罚。

(4) 按照招标文件、甲方规章制度的规定、标准和质量要求，提供合格产品与服务。乙方应提供质量合格、符合甲方要求的产品，对其所供应的货物进行安装、调试、检查并提交验收，向甲方提供技术培训等技术支持工作。乙方应接

受甲方的监督,甲方如发现乙方工作不符合规范,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整改。若甲方提出异议(包括但不限于质量问题等),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更换,由此造成逾期完成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的逾期违约责任;若因乙方未履行更换义务,导致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更换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 配备经甲方认可的、具备本项目实施及维护服务技能和资质的技术人员负责本项目的实施。

(6) 协助甲方对本系统运行所涉及的第三方软硬件进行系统运行的调试、故障排查和性能调优,甲方认为必要时,应按甲方要求提供现场支持服务。

(7) 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并按照其要求开展工作,否则由此而产生的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8) 应全面、正确地理解本项目的有关文件精神。有关投标文件、设计资料虽经甲方审查,亦不能因此而减免乙方应负的任何责任。

(9) 不得将本项目全部或部分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不得转让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各项权利或义务的全部或部分,亦不得就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权益(以及对本项目)设立或允许设立任何担保。

(10)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甲方名称或标识用于任何商业目的。

(11) 保证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否则,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12) 乙方应做好项目现场的安全保障工作,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程安全事故导致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13) 由于乙方原因发生了影响正常运行的重大故障或导致甲方系统受损、数据丢失等,且乙方无法采取任何补救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若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4) 项目交付后,乙方应无条件返还甲方向其提供的文件、资料并向甲方移交项目资料。

第八条 知识产权

1. 本项目中乙方保证其所提供产品所涉及的知识产权没有侵害任何第三方版权、专利权或商标权,同时也不违反任何第三方的信息专有权,否则,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第三方就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侵犯其专利权、版权或商业秘密等提起诉讼,甲方可终止支付合同价款,乙方应负责甲方应诉所

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如因此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无条件全额赔偿甲方。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因本条第 1 项的原因造成系统不能按时通过验收、如期上线而产生的一切问题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通过培训方式，确保本合同工作内容所涉及技术知识无条件转移给甲方，技术转移内容要包含产品转移与技能转移两部分。

第九条 保密条款

1.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得的有关项目的有关信息和与提供本合同项目服务相关的记录、数据、报告等资料均属于乙方的保密内容。

2. 乙方应对该保密的信息采取行之有效的保密措施，且仅限本合同履行期间使用。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的甲方秘密（包括业务信息在内），同样负有保密责任。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披露、使用、转让、复制或允许第三方使用上述保密信息，合同履行期间需向其工作人员、代理人及其工作人员等披露的除外。

4. 乙方应遵守本条有关保密的约定，且该约定不因本合同终止或者解除而失效。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如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如果甲方因此受到损失甲方有权按实际损失额向乙方追偿。

（1）乙方在提供服务的任何阶段性验收中，出现二次或以上验收不合格的；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工作出现重大失误或严重偏差，导致产品不可用的；

（3）其他严重损害甲方利益的情形。

2. 乙方负责货物的安装、调试，系统集成等，乙方的工作应无条件满足项目的建设进度要求。如因甲方原因造成进度滞后，双方协商，乙方应采取相应措施赶工，以满足项目总体建设进度。如因乙方原因在实施过程中不能按时完工的（因不可抗力除外），则视为违约，每逾期 1 日历天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日支付合同含税总价 0.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违约方还应当赔偿损失。超过 30 个日历天，除支付上述违约金外，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要

求乙方按照合同含税总价的【3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违约方还应当赔偿损失。

3. 因乙方或其员工在履行本合同工作的原因所造成的自身或第三人人身伤害，包括死亡，乙方应负责赔偿，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予全额赔偿。

4.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设备出现质量或安全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由此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全部赔偿责任。

5. 乙方不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质保、维保、技术支持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重新开发、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由此所产生费用金额 30%的违约金。

6. 甲乙任一方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保密义务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含税总价 30%的违约金。由此给守约方造成损失大于合同含税总价 30%数额的，守约方有权按实际损失额向违约方追偿。

7. 乙方将本项目全部或部分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转让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各项权利或义务的全部或部分，或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权益（以及对本项目）设立或允许设立任何担保。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场，已完部分经验收合格后按对应合同价款的 50%支付，甲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需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8. 质保期内，乙方须提供 7x24 小时技术支持热线。在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完成故障处理，确保不影响正常教学否则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由此所产生费用金额 30%的违约金。

9. 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对设备进行全面的保养和巡检，并出具书面维护报告给甲方确认存档；未按合同要求进行保养和巡检的，每发生一次，甲方扣除乙方费用 500 元/次。

10.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得用户数据所有权归甲方所有，非为实现本合同目的乙方不得使用，不得提供给第三方使用；如违反本条约定，需按本合同总价 20%支付违约金，如因此给甲方及数据关联人造成损失及影响的，乙方需据实赔偿并消除影响。

11. 上述乙方应支付的保证金、违约金、赔偿金、维修费用等，甲方有权直

接从乙方的应付款中予以扣除，不足的部分仍由乙方继续承担，直至完全赔偿甲方损失。

12. 本协议中乙方赔偿甲方损失的范围均包括直接经济损失及合同正常履行后的可得利益，以及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律师费、公证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审计费、鉴定费、评估费、诉讼费、差旅费等。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各方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2.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的 5 个日历天内通知另一方，并向另一方提供由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供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3.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 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中止履行 20 个日历天或以上时，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本合同，并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

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不得随意变更，否则，变更无效，因此增加的费用自理并应赔偿擅自变更给予对方造成的损失。

2. 多个变更协议之间发生矛盾时，原则上以签署时间最后的变更协议为准。

第十二条 合同终止

乙方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履行部分或全部服务。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
3. 乙方以欺骗或其他不正当手段成交的。
4. 乙方提供的设备存在重大缺陷的。

无论何种原因终止合同，乙方须保证并协助甲方在一个月内完成相关的交接工作。

第十三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及履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 不能达成协议时, 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3. 在诉讼期间, 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 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4. 甲方有权直接或授权第三方处理因执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纠纷。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和有效期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有效期至双方所有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时自动终止。
3. 本合同的终止并不影响各方因本合同履行应有的权利和应当承担的责任。

第十五条 附则

1. 附件内容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本合同的补充协议,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相抵触部分, 以补充协议为准。
3. 本合同一式捌份, 甲、乙双方各执肆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郑州旅游职业学院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税号: 124101004160472162

税号:

住所: 郑州市郑东新区金龙路 188 号

住所:

电话: 037161130072

电话:

开户银行: 郑州银行京广南路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 920560122101000577

账号:

邮政编码: 451464

邮政编码:

第七部分 附件

第一章 响应文件组成

一、封面

二、竞争性磋商函

三、磋商报价

1.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2. 竞争性磋商分项报价表

四、资格证明材料

1. 资格承诺声明函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五、商务部分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3. 售后服务偏离表（格式）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格式）（可选）

5.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6. 其他证明材料（可选）

六、技术部分

1.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2. 检测报告（可选）

3. 节能环保（可选）

4. 其他技术材料（可选）

七、其他（可选）

1. 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

2. 其他资料

第二章 格 式

一、封面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分包号）：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地址：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二、竞争性磋商函

致：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贵单位____（磋商项目编号）____竞争性磋商邀请
函的邀请，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磋商项目名
称）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我方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
我方（磋商供应商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的有关事宜。

为此：

1. 我方同意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我方承诺具备磋商文件中“磋商邀请函”对磋商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 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90 日历天。
4.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服务的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5.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响应文件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7. 我方承诺：完全理解报价若超过项目预算时，报价将被拒绝。
8.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
9.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 我方承诺：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12.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姓名：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e-mail：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磋商报价

1. 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磋商项目编号	
磋商项目名称	
分包号	
磋商报价（小写）	
磋商报价（大写）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说明：

- 1、“交货期”、“交货地点”为实质性响应条款，响应文件中未有效响应的，响应文件将按作废处理。
- 2、该表可扩展为其他分包。

2.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项目名称、包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及 型号	原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合计（即：总报价；币种：人民币；单位：元）小写：							
大写：							

注：1. 所有价格应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 磋商总报价应为以上各分项价格之和；

3. 单价、合价和磋商总报价为包干价，即三者均应包含货物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

4. 报价表的磋商总报价必须与项目报价表的总报价一致。

5. “原产地”是指该产品的实际生产加工地，而非品牌总公司所在地。

四、资格证明材料

（一）资格承诺声明函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及 XXX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八、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

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政府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项目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五、商务部分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格式）

磋商项目名称：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磋商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
是（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磋商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磋商项目名称：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磋商、报价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名：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磋商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3. 服务需求偏离表

序号	服务项目	详细需求	响应服务需求	偏离情况	说明
(一) 售后服务要求偏离表					
1					
2					
.....					
(二) 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偏离表					
1					
2					
.....					
(三)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偏离表					
1					
2					
.....					

备注：

1. “服务项目”、“详细需求”栏必须填写磋商文件中的服务需求内容。
2. “响应服务需求”一栏必须详细填写供应商响应内容。
3. “偏离情况”栏中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4. 报价一览表中填写的“交货期限”必须与本表填写的“交货期限”一致。如填写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填写的“交货期限”为准。

4.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格式）（可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¹，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本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可选）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
（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
（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
（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7. 其他证明材料（可选）

六、技术部分

（一）技术规格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原产地	规格及型号	磋商技术要求	磋商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备注：

1. “磋商技术要求”一栏应填写磋商文件第四部分“具体技术要求”的内容；

2. “磋商技术响应”一栏必须详细填写响应产品的具体参数，并应对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响应；

3. “偏离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4. 响应产品的技术参数应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以证明供应商响应的真实性。证明资料包括制造商公布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和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等（具体要求详见第四部分第二章）。供应商应在“说明”一栏中列出技术参数的证明资料名称，并指明该证明资料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位置。

5. 证明资料（均为原件扫描件）的提供要求：

（1）产品说明书或彩页应为制造商公布或出具的中文产品说明书或彩页；提供外文说明书或彩页的，必须同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对应中文翻译说明，磋商依据以中文翻译内容为准，外文说明书或彩页仅供参考；产品说明书或彩页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清晰可辨；

（2）我国政府机构出具的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应为证件正面、背面和附件标注的全部具体内容；产品检验和核准证件应该清晰可辨。

未达到以上提供要求的，磋商评审小组有权认定为不合格响应，其相关分数予以扣减或作废标处理。

6、磋商评审小组会有权对以谋取成交为目的的技术规格模糊响应（如有意照搬照抄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或虚假响应予以认定，并视情况经集中采购机构报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处罚。

（二）其他技术材料（可选）

七、其他（可选）

第八部分 通知函

第一章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